

##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力电梯”或“公司”）（证券简称：康力电梯；证券代码：002367）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2年8月4日、2022年8月5日、2022年8月8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进行了必要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及控股股东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公司控股股东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 6、公司在关注、核实过程中未发现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不存在需披露业绩预告的情况，《2022年半年度报告》相关编制工作正在有序进行中，相关数据未对外提供。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公司郑重提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8月9日